

歐盟「新伊拉斯莫斯計畫」(Erasmus+)簡介

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

歐盟於 2014 年 1 月 1 日始，正式實施期程至 2020 年之青年人才教育計畫「Erasmus+」。此方案包含三大行動方案：個人學習移動(Learning Mobility of Individuals)、創新與典範實務交流合作(Cooperation for Innovation and the Exchange of Good Practices)、政策革新支援(Support for Policy Reform)；亦含其他方案：莫內計畫相關活動(Jean Monnet Activities)與運動(Sport)等。

本計畫由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對話窗口-歐盟文教總署(DG EAC)負責策略統籌，歐盟教育、視聽、及文化執行署(EACEA)執行，惟機構方可提出申請。參與國家分類如次：方案參與國(Programme Countries)、伙伴國家(Partner Countries)。其中方案參與國分類為歐盟會員國(Member States of the EU)、非歐盟會員國之方案參與國(Non EU Programme Countries)。伙伴國家則分類歐盟鄰近伙伴國家(Partner Countries Neighboring the EU)、其他伙伴國家(Other Partner Countries，臺灣屬此類)。

「新伊拉斯莫斯計畫」(Erasmus+, 2014-2020)之三大行動方案包含之子方案如次：

一、個人學習移動行動方案(Learning Mobility of Individuals)

(一)4 個子方案：

- 1. Mobility projects in the field of education, training and youth
促進青年學生於教育、訓練、青年等項目下進行跨國移動學習交流。
- 2. Large scale European Voluntary Service events
促使青年參與歐洲跨國志工交流活動。
- 3. Joint Master Degree(JMD)
大專校院協同碩士課程；為一國際化、提供跨國碩士學習課程(以及獎學金)的教育方案(含 60、90 或 120 歐洲 ECTS 學分)。此平台成員除包含至少三所來自三個不同方案參與國的高等教育機構外，亦可邀請來自其他國家、領域之教育與非教育機構參與。
- 4. Master Student Loan Guarantee

進修碩士課程的歐洲學生可藉「貸款保證計畫」獲得補助。

(二)主要參與國家：方案參與國或歐盟臨近伙伴國家。我大專校院可成為第 3 項子方案「大專校院協同碩士課程」協同伙伴(非主要申請人)。

(三)申請截止日期：3 月 27 日布魯塞爾時間中午 12 時。

二、創新與典範實務交流合作(Cooperation for Innovation and the Exchange of Good Practices)

(一)4 個子方案：

- 1. Strategic Partnerships in the field of education, training of youth
支援與創新實務有關，於機構、地方、區域、各國、跨國等各層面之發展、知識轉移、執行等相關合作活動。
- 2. Knowledge Alliances
知識聯盟；高等教育機構與產業界跨國、有組織、以結果為導向的創新實務合作計畫。
- 3. Sector Skills Alliances
產業技術聯盟；提昇在職訓練計畫內容、補足目標產業所需技術的計畫。
- 4. Capacity building in the field of youth
對方案參與國、伙伴國家於青年交流領域之跨國合作；如政策對話、實務交流、舉辦會議或工作坊等活動提供補助

(二)主要參與國家：無明令規定其他伙伴國家不可參加，目前主軸為加強歐盟與鄰近伙伴國家之交流。其中「Capacity Building in the field of Youth」子方案對我機構開放參與(非主要申請人)。

(三)申請截止日期：4 月 3 日布魯塞爾時間中午 12 時。

三、政策革新支援 (Support for Policy Reform)

(一)包含 1 個子方案：

- 1. Structured Dialogue: meeting between young people and decision makers in the field of youth
對促進青年與公共行政部門決策者對話之計畫提供補助。

(二)主要參與國家：僅方案參與國或歐盟鄰近伙伴國家方可參與。

(三)申請截止日期：4月30日布魯塞爾時間中午12時。

四、莫內計畫(Jean Monnet Activities)

(一)包含6個子方案：

- 1. Jean Monnet Module
莫內模組課程；與歐盟研究相關之短期課程。
- 2. Jean Monnet Chair
莫內講座；大專校院教授或資深講師擔任講座，教授歐盟相關課程。
- 3. Jean Monnet Excellence Centre
莫內卓越中心；從事歐盟資訊研析與推廣；僅設有 Jean Monnet Chair 之機構方可申請設立。
- 4. Jean Monnet Support to Institutions and Associations
莫內機構/協會協助方案；對進行歐盟相關研究教學活動之教師、訓練、機構提供補助。
- 5. Jean Monnet Networks
莫內跨國資訊網；該資訊網活動包含資訊蒐集、經驗與知識分享等相關項目。
- 6. Jean Monnet Projects
莫內方案；對與歐盟相關之創新、跨領域、資訊傳播等相關計畫提供補助。

(二)主要參與國家：開放予世界各國。

(三)申請截止日期：3月26日布魯塞爾時間中午12時。

五、運動 (Sports)

(一)包含2個子方案：

- 1. Collaborative Partnerships in the sport world
對與運動相關之發展、知識轉移、創新實務執行等跨領域合作計畫進行補助。
- 2. Not-for-profit European sport events
對執行與社會包容、平等機會等相關策略於歐洲進行之活動提

供補助。

(二)主要參與國家：目前主軸為加強歐盟與鄰近伙伴國家之交流。其中「Collaborative Partnerships in the sport world」子方案對我機構開放參與(非主要申請人)。

(三)申請截止日期：5月15日布魯塞爾時間中午12時。

資料來源：歐盟文教資訊系列報導之 74

http://ec.europa.eu/programmes/erasmus-plus/index_en.htm

http://eacea.ec.europa.eu/erasmus-plus_en

計畫網站：http://ec.europa.eu/programmes/erasmus-plus/index_en.htm

歐盟教育、視聽、及文化執行署：http://eacea.ec.europa.eu/erasmus-plus_en

